

■ 2019年12月11日 星期三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一致同意选举程淑霞女士担任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程淑霞女士将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的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一致,即自2019年12月19日至2022年12月18日。

程淑霞女士符合《公司法》规定的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公司法》的规定。

本次选举职工代表监事后,公司最近二年内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不存在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超过公司监事总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19-067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12月11日

附件:

程淑霞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5年出生。程淑霞女士于2000年起在公司前身孚泰服饰先后从事财务工作、风险控制工作。2013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风险控制部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程淑霞女士持有公司股票88,36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7%,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程淑霞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零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2.2.3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查询,程淑霞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民事裁定书暨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华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舟制药”)于2019年12月9日收到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19]陕01民终12760号),现将本次诉讼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原告方舟制药因买卖合同纠纷,将被告西安鸿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生生物”)诉至法院,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方舟制药涉诉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依法审理于2019年7月11日作出一审判决([2019]陕0113民初5029号)(以下简称“一审判决”),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7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方舟制药涉诉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1)。

二、本次诉讼进展情况

鸿生生物在上诉判决不服,上诉至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人鸿生生物于2019年12月5日已书面申请撤回上诉,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如下: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太钢不锈;证券代码:000825)于2018年4月16日起停牌,并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2018年4月21日,4月28日、5月5日、5月12日、5月19日、6月6日、6月13日、6月20日、7月1日、7月8日、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8月15日、9月1日、9月8日、9月15日、9月29日、10月10日、11月3日、11月17日、12月1日、12月15日、12月29日、2019年1月16日、1月30日、2月2日、3月6日、3月20日、4月3日、4月17日、5月6日、5月13日、6月1日、6月18日、7月2日、7月16日、7月30日和8月13日、8月27日、9月10日、9月26日、10月16日、10月30日、11月13日、11月27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2018-017、2018-018、2018-020~2018-022、2018-025、2018-026~2018-027、2018-033、2018-037、2018-039、2018-044、2018-045、2018-046、2018-047、2018-049、2018-050、2018-064、2018-065、2018-066、2018-063、2018-071、2018-072、2018-073、2018-078、2018-082、2019-001、2019-005、2019-010、2019-011、2019-012、2019-013、2019-016、2019-033、2019-037、2019-040、2019-041、2019-042、2019-045、2019-046、2019-048、2019-049、2019-064、2019-065、2019-068、2019-073、2019-075、2019-076);2018年5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间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2018年6月16日公司披露了《重

大资产重组进展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2018年6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2018年7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2018年9月17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8)。

截至目前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各方仍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目前,本次重组涉及的审计、评估、商务谈判等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组各项工作,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至少每一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由于本次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尚未最终确定,交易双方尚未签署关于标的公司的51%股权的正式转让协议;本次交易尚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和股东大会的审议,有无资产监管管理部门的审批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次交易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0825

证券简称:太钢不锈

公告编号:2019-07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太钢不锈;证券代码:000825)于2018年4月16日起停牌,并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2018年4月21日,4月28日、5月5日、5月12日、5月19日、6月6日、6月13日、6月20日、7月1日、7月8日、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8月15日、9月1日、9月8日、9月15日、9月29日、10月10日、11月3日、11月17日、12月1日、12月15日、12月29日、2019年1月16日、1月30日、2月2日、3月6日、3月20日、4月3日、4月17日、5月6日、5月13日、6月1日、6月18日、7月2日、7月16日、7月30日和8月13日、8月27日、9月10日、9月26日、10月16日、10月30日、11月13日、11月27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2018-017、2018-018、2018-020~2018-022、2018-025、2018-026~2018-027、2018-033、2018-037、2018-039、2018-044、2018-045、2018-046、2018-047、2018-049、2018-050、2018-064、2018-065、2018-066、2018-063、2018-071、2018-072、2018-073、2018-078、2018-082、2019-001、2019-005、2019-010、2019-011、2019-012、2019-013、2019-016、2019-033、2019-037、2019-040、2019-041、2019-042、2019-045、2019-046、2019-048、2019-049、2019-064、2019-065、2019-068、2019-073、2019-075、2019-076);2018年5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间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2018年6月16日公司披露了《重

大资产重组进展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2018年6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2018年7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2018年9月17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8)。

截至目前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各方仍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目前,本次重组涉及的审计、评估、商务谈判等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组各项工作,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至少每一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由于本次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尚未最终确定,交易双方尚未签署关于标的公司的51%股权的正式转让协议;本次交易尚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和股东大会的审议,有无资产监管管理部门的审批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次交易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0日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召开时间:2019年12月10日下午2:3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两河路666号六楼会议室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股东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2人,代表股份202,333,0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2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0人,代表股份22,312,4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2820%。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2人,代表股份2,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5%。

3、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1,285,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35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264,9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52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20,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25%。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股票代码:000599 股票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19-06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召开时间:2019年12月10日下午2:3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元化街1号平阳锦江和平街庄平公司三楼会议室;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股东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2人,代表股份202,333,0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2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0人,代表股份22,312,4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2820%。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2人,代表股份20,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5%。

3、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1,285,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35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264,9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52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20,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25%。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股票代码:000599 股票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19-06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召开时间:2019年12月10日下午2:3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元化街1号平阳锦江和平街庄平公司三楼会议室;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股东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2人,代表股份202,333,0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2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0人,代表股份22,312,4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2820%。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2人,代表股份20,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5%。

3、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1,285,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35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264,9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52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20,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25%。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